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Wah Yan Healthcare Limited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8)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中國華仁股東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舉行之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

茲提述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內容有關該等要約之通函(「通函」)及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中國華仁股東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舉行之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通告內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所代表之中國華仁股份數目(佔於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的中國華仁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決議案。*	499,606,659 (98.60%)	7,074,450 (1.40%)

*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

由於所投票數有過半贊成決議案，故該決議案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有2,612,547,326股已發行中國華仁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提呈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中國華仁股份總數。誠如通函所述，概無中國華仁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此外，誠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述，概無任何中國華仁股份賦予中國華仁股東權利出席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惟須對贊成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中國華仁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華仁醫療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崇謙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嘉忠先生、張衛軍先生及王建国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貽平先生、林振豪先生及胡雪珍女士。